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3）。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0月1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40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53%，购买的最高价为3.78元/股、最低价为3.7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271,231.0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7日